



为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 撑起一片蓝天

动真碰硬为基层减负

□人民日报 李林蔚

日前,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会同中央纪委办公厅对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进行通报,释放出动真碰硬、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强烈信号。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我们党的大敌、人民的大敌,不仅严重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也会损害党中央权威、破坏党的形象。从这次公开通报的典型案来看,一些地方仍然存在不切实际盲目下指标、定任务,简单通过行政命令方式强推工作任务等问题,这样的做法既对推动工作无益,还会加重基层负担,引起基层干部和群众的反感,必须下大力气纠治、从根源上破解。

以人民为中心,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形式主义实质是主观主义、功利主义,根源是政绩观错位、责任心缺失。政绩观错位,就容易贪功冒进,制定不切实际的目标任务,搞政绩工程、面子工程,甚至为了完成任务编造数据。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这一顽瘴痼疾,必须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入手,从思想深处解决好“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的问题。比如,在制定目标任务时,要以群众利益为出发点,干工作前不妨先问一问:群众生活是否从中得到了改善?群众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障?只要始终将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摒弃私心杂念,既做显绩,又重潜绩,落实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措施,就

能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更多群众,进而赢得群众的好口碑。

结合自身实际,务实制定目标任务。一张好的蓝图,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就要一茬一茬接着干。实践证明,目标任务是务实的,就能把准定位、找准方向,凝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反之,就容易流于形式,甚至弄虚作假。党员干部要从大处着眼、实处着手,把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同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确定符合自身发展阶段和特点的目标任务,不断改进工作方法,解决实际问题。

直击痛点难点,以钉钉子精神狠抓落实。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整治形式主义要动真碰硬、务求实效,把功夫下在

解决实际问题上。同时,聚焦发展所需、改革所急、基层所盼、民心所向的共性问题,直面问题、迎难而上,通堵点、清淤点,将完成短期任务与实现长期目标统一起来,通过“解剖一个问题”推动“解决一类问题”。此外,还要进一步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树立讲实干、重实绩的鲜明导向,切实把减负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只有始终保持对突出问题的整治力度,才能让减负成果更好惠及基层干部和人民群众。新征程上,广大党员干部只有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锚定目标、真抓实干、久久为功,宏伟蓝图才能一步步成为美好现实。

在学纪守纪中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共产党员本色

□季宝干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通知》指出,经党中央同意,自2024年4月至7月,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知》明确,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力,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条例》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标尺,为广大党员划出了行为底线,列出了“负面清单”,既有德法相济的“温度”,更有标本兼治的“力度”,是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遵循,是打造

“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担当、铁一般纪律”党员干部队伍的重要保证,对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党内监督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广大党员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自觉将学习领会《条例》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政治任务,既要做到深入学习、迅速领会,更要做到持之以恒、常抓不懈,着力形成常态化的学习教育和贯彻落实机制。真正把《条例》作为做人、做事的必修课程、永久课题,切实保证将《条例》具体内容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在学纪守纪中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共产党员本色。

知为行之始,学为用之先。学纪是为了更好的守纪。《条例》的具体内容共修改充实76条,新增16条。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一定要原原本本地学,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紧扣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

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进行研讨,以“读书须尽苦功夫”的钻劲研究《条例》,逐章逐条学、逐字逐句研、新旧对比学,准确把握《条例》内涵要义和实践要求,做到自觉学纪、准确知纪、心中有纪,始终信仰纪律、尊崇纪律、维护纪律,坚持学纪在先、守纪尽责、执纪从严,带好头、做精兵、立标杆,切实推动《条例》入脑入心,努力使自己成为“政策通”“活字典”“多面手”,不断练就担当、善作为的“硬脊梁”“铁肩膀”,真正把纪律规矩刻印在心、落实于行,始终当好学纪守纪的明白人,做好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学纪是前提,守纪是底线。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中强调:“要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加强学习宣传教育,使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形成尊崇党章、遵守党纪

的良好习惯。”学纪守纪并非一朝一夕之事,必须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广大党员要始终把学纪守纪融入血脉、浸入骨髓,始终绷紧“纪律弦”、系好“廉洁扣”,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永葆自我革命精神,以永远在路上的坚毅,不断强化自我监督、自我约束,依规依纪依法履职尽责;始终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自觉对照《条例》,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常弃非分之想,从点滴小事做起,从细微之处防起,确保自己不触底线、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永葆一名共产党员清廉忠诚担当的政治本色。

党纪学习教育

平等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垛田农民画

李玉书作